

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切結書**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報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科學班甄選入學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，倘若被列管為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致使無法順利完成科學班甄選(含科學能力檢定及實驗實作)，遵照貴校因應防疫措施，如下列，不得有異議。

- 一、應試前已知被列管為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(被限制不可外出)者，不得應試且不辦理補考，退該項甄試費用。
- 二、應試前已知被列管為「自主健康管理」(無症狀)者，遵照學校安排至備用試場應試。
- 三、兩階段應試過程中被列管為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(被限制不可外出)者，則中止應試且不辦理補考，退該項甄試費用，該項甄試成績不採計。
- 四、兩階段應試過程中被列管為「自主健康管理」(無症狀)者，應試中若有發燒或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、身體不適者，則中止應試且不辦理補考，退該項甄試費用，該項甄試成績不採計。
- 五、無科學能力檢定成績不列進入實驗實作之成績比序、僅科學能力檢定成績，無實驗實作成績，不列入總成績比序。

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日